

项目名称：集善工程—（爱之翼）助残行动（2016）	执行周期：12个月
实施地点：拟浙江、新疆、陕西、吉林、内蒙、广西、河南等	
直接受益对象及人数：不少于360名肢体残疾人和部分老年人	项目金额（万元）：180
项目资金来源：中银三星人寿、韩友财团	
是否是新设立项目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：该项目已执行4年	
<b>项目领域</b>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助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启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<u>（请具体说明类别）</u>	
<b>项目概述</b>	
1. 项目简介（包括标点不超过30个字符）	
资助肢体残疾人和部分老年人，解决出行困难等问题。	
2. 项目背景	
<p>助行行动是基金会的长期重要项目，项目2008年以来，基金会不断创新项目内涵，在保持项目扶贫功能的基础上，融入了“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”等现代助残理念。近年来，项目积极服务脱贫攻坚工作，努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贡献；二是2012年韩友财团、中银三星人寿捐赠我会助行行动项目，共同开展“集善工程—（爱之翼）助残行动”公益项目，捐赠高品质电动轮椅。我国肢体残疾人2402万人，随着老龄社会的到来，老年人出行需求日益扩大；基金会特邀理事、中银三星人寿执行董事金一权先生热情捐赠支持，为项目捐赠作出了积极贡献。</p>	
<b>项目详情</b>	
<p>1) 项目方案，执行计划及时间节点 2) 项目执行预算 3) 项目监督机制 可另附表单</p>	

### 一、项目方案和执行计划

一是完善立项程序。项目各省区市结合本地情况，及时提交项目立项申请，制定详实的项目实施方案、资助标准、宣传计划，提供受助者名单。对于工作基础好、工作热情高、能够动员社会支持和主动对该项目进行配套、扩大项目规模的申请地区，予以优先立项资助。二是健全管理制度。建立项目管理机构，及时签订资助方案，落实捐赠物资接收、发放、安全管理、自检自查和评估总结等各项工作，责任到人。三是加强资金管理。对于接受资金支持的项目省、区、市应及时提交预、决算报告，坚决杜绝挪用、占用、瞒报等现象。

执行计划：

- 1、2016年4月，中基会下达各项目
- 2、2016年5月，各地提交《项目申请》和《实施方案》，签订《资助协议》。
- 3、2016年6月，各地做好捐赠电动轮椅的接收工作。
- 4、2016年7月底前，各地举行的捐赠仪式，现场资助部分（或全部）受助残疾人，汇总宣传和部分（或全部）资助名单，书面寄送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，配合项目中期检查工作。
- 6、2016年9月底前，完成全部资助工作。

### 二、项目执行预算

2016年，项目计划募集不少360台电动轮椅，计划资助浙江、新疆、陕西、吉林、内蒙、广西、河南等地区，帮扶不少于360名肢体残疾人肢体残疾人和部分老年人。

### 三、项目监管

一是项目持续开展工作中，定期反馈项目方案、宣传、资助情况；二是基金会和各受助地通过项目监管和自检，不断完善项目管理；三是通过项目回访，汲取各地和受助者意见，不断调整服务范围和内容，创新工作方式。

## 项目部门信息

项目部门：

项目联系人信息

姓名及职务：张昊 项目经理

电子邮件：41371320@qq.com

办公电话：85920262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北池子大街44号

项目立项时间：2016年8月30日